没有血缘关系的“侄子”担任监护人,北京朝阳亚运村法庭依法确认《意定监护协议》效力,守护——

九旬失能老人的“信任契约”

李天佳

“您放心吧,我们一切都好,上个月我刚向社区汇报完老人的财产管理情况,谢谢您还惦记我们!”今年6月,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亚运村人民法庭法官贾辰对一起案件的当事人进行电话回访。听到这样的答复后,他会心一笑。

这起案件之所以有特别回访,源于贾辰初次查阅卷宗时的疑虑。“我是杨某已逝丈夫的侄子,申请法院认定杨某为无民事行为能力并指定我为其监护人。”看着卢某向法院提出的申请,贾辰心里打了个问号:

“没有血缘关系的‘侄子’申请担任监护人?这个案子得查得更仔细些。”

九旬老人的“信任契约”

卷宗显示,杨某出生于1928年,与丈夫卢某华过了一辈子,却未曾育有子女,只有卢某华的侄子卢某一直照料他们的生活。2012年,卢某华离世,临终前将妻子托付给卢某。于是卢某又继续承担起照护杨某的责任。

2022年,杨某与卢某签订了一份《意定监护协议》,并进行了公证。协议约定,在杨某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时,卢某将负责管理她的财产、安排养老就医。

岁月不饶人。2023年6月,杨某被鉴定为“重度失能”。同年8月,卢某向法院递交了这份申请。而卢某提交的医院诊断证明书和视频,更看得人心情沉重——老人连简单的问话都答不上,丧失了独立表达的能力。

“这类案子虽无原告被告对峙辩论,但牵扯着老人的生命和财产。”贾辰所在的亚运村法庭是全国首家涉老审判专业化人民法庭,负责处理全区60岁以上老年人的行为能力及监护案件。

贾辰回忆,此前办理的这类案件,申请人大多是近亲属,签过《意定监护协议》的更是少见。“所以这案子更得办仔细。”贾辰说,“既要让老人有靠得住的人照顾,管钱管事儿,又得防着别有用心的人钻空子,借着监护的名义损害老人权益。”

法庭之外的“侦探故事”

贾辰先从亲属关系查起:有没有更适合担任杨某监护人的人选呢?

他让卢某提交了杨某丈夫的死亡证明和老两口的人事档案。一页页翻下来,确认了老人没子女。再看年龄,杨某的兄弟姐妹就算还在,也已年老不适宜担任监护人了。这么一来,卢某的申请在亲属关系这头就说得通了。

紧接着,那份《意定监护协议》成为审查的关键。

虽然杨某与卢某没有血缘关系,但是根据我国民法典第三十三条的规定,杨某在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时,可以事先与卢某协商,以书面形式确定,在自己丧失或者部分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时,由卢某履行监护职责,这就是“意定监护”。

因此,贾辰逐字逐句读协议内容,仔细核对签订时间、条款细节,深入了解签订背景、公证流程,与公证处联系查证,确认了是老人在意识清醒状态下签订的,协议真实有效。

可是,根据民法典第二十八条,卢某是杨某近亲属以外的人,他申请担任监护人,须经杨某住所地村(居)委会同意。为进一步推动案件办理,指导基层群众自治组织落实有关监护制度职能,贾辰立即联系了北京市朝阳区某居民委员会,发函说明案情和法律依据,征求意见。

经过与居委会工作人员深入沟通,更多关于杨某的情况被查证属实。居委会的回函证明,杨某长期生活不能自理,意识模糊。居委会也认可《意定监护协议》是真实的,同意卢某当监护人。

判决书中的“多写几句”

经过审理,贾辰作出判决:结合杨某的病历资料以及身体、精神状态,足以认定她已完全丧失对自身利益相关事务的辨认与处理能力,依法应被判定为无民事行为能力。杨某配偶已去世,且其住所地社区对卢某担任监护人表示认可,依法支持卢某提出担任监护人的申请。

“光定了监护人还不够,想要充分发挥‘意定监护’制度的价值,还得说清楚管啥、咋管,最好还能有第三方监督。”于是,在贾辰的释法说理和建议下,卢某向居委会作出书面承诺,将定期报告杨某的财产收支情况,接受居委会监督,共同保障老人安度晚年。

贾辰还在判决书中写道,“卢某担任杨某监护人后应审慎管理杨某的财产,留存其财产收支账目明细,做到专款专用,确保其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否则将承担法律责任。北京市朝阳区某居民委员会有权监督卢某履行监护职责。”

审理了这么多起涉老案件,贾辰已习惯了在判决书中“多写几句”。他说,希望能通过“多写几句”让老人的晚年“少点纠纷”“多些幸福”。

生活中,不少老年人对意定监护制度并不了解,在面临需要监护的困境时,往往手足无措,权益也难以得到有效保障。而这份判决不仅切实维护了杨某的合法权益,更向整个社会传递了意定监护法律制度的重要价值,入选了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老年人权益保护典型案例”。

“作为一名涉老审判法官,我将始终全面贯彻党中央关于老龄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等系列重要部署,聚焦老年人急难愁盼问题,让每一位老人在暮年之际得到法律的温暖守护。”贾辰说。

全国人大代表贾红光:

让无障碍诉讼服务惠及更多残障人士

王希玉

图为全国人大代表贾红光(左七)到临清法院调研无障碍诉讼服务工作场景。 陈凯媛 摄

“临清法院无障碍设施实用便捷,诉讼服务细致入微,充分体现了人民法院对残障人士的友好和关爱。”近日,全国人大代表、山东省聊城市残联组宣部科员贾红光应邀到临清市人民法院调研指导无障碍诉讼服务工作。

贾红光在无障碍指示牌的指引下,实地体验临清法院无障碍坡道、无障碍卫生间和无障碍审判庭等便民设施,在诉讼服务中心和立案大厅亲身感受该院提供的轮椅、拐杖、助听器等无障碍设备及手语翻译、盲文版诉讼服务指南、涉残疾人案件“绿色通道”等全方位服务。

在听取临清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关淼无障碍诉讼服务机制建设相关情况汇报后,贾红光对该院近年来以“有爱无碍”诉讼服务品牌创建为抓手,不断提升无障碍环境建设和诉讼服务水平、切实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的做法给予充分肯定,认为该院的诉讼服务真正做到了“有关爱、无障碍”,获评全省法院“有爱无碍”诉讼服务示范文明岗法院实至名归。

贾红光建议,加大宣传力度,让更多的残障人士走进法院感受无障碍诉讼服务,进一步做好残疾人权益保护工作。

代表委员看法院

法检合力做实定分止争的一次巡回办案实践

上接第一版

走判调两手进行的路子

再审时,法庭内的空气像被冻住的湖面。

年近八旬的刘忠颤巍巍地坐在原告席上,身患疾病的他不时按住胸口,说起与孙明志十余年的恩怨,声音嘶哑、一度哽咽:“我就想拿回这笔钱买药,他们这是骗我啊……”

对面的孙明志也红了眼,辩解道:“软件按照合同约定交付了,他用了好几年才说有问题,我母亲现在住院,实在拿不出钱赔啊!”

戴怡婷看着眼前的两个人——一个两鬓霜白,被病痛和执念缠得喘不过气;一个愁容紧锁,被生活和债务压得抬不起头。戴怡婷心里不是滋味儿。这对曾是忘年交的合作伙伴,被这起合同纠纷磨成仇家,曾经的信任,早已在一次次的拉扯中消磨殆尽。

案情复杂、时间久远,让这起案件的审理难度远超预期。

由于时间跨度太长,案涉合同的源文件已无法完整认定;软件历经多次更新换代,兼容模式也已更迭,要准确还原当年的运行状态几乎是不可能的。但即使是这样,戴怡婷也没有放弃,她带着团队逐页梳理现有证据,结合多轮询问,一点点拼凑出案件的轮廓。

合议庭对案件评议了一次又一次,总想找到符合法理与情理的最佳方案。法官会上讨论了整整三个小时:“不能光想着判,得想办法解。”民三庭庭长李剑的话,点醒了所有人。“判调同步走”的办案思路渐渐清晰。

一开始,刘忠是不愿意调解的。

他在电话里态度坚决:“我不接受调解,打了这么多年官司,就想要个法律上的说法。”电话那头的孙明志也泄了气:“反正我没钱,判就判吧,大不了破罐子破摔。”加之双方还有其他积怨,前十几次沟通都不欢而散。

但承办团队没有松劲。法官们分头做工作:戴怡婷给刘忠打电话时,总会先问一句“今天药吃了吗”;跟孙明志聊,也总绕不开他母亲的病情。

法官助理唐弦记得,有次调解的电话是晚上8点,戴怡婷听到电话那头医院里传来的广播声,忽然放轻了声音:“都是不容易的人,真要判下来,谁也落不到好。不如各退一步,给这恩怨画个句号。”

在经过前前后后十几轮调解后,刘忠终于松了口:“可以接受调解,但是退还的开发费不能低于自己预期。”

眼看和解有望,双方却在最后5万元的差距上僵持不下。怎么办?

“双方之间的信任基础较差,这5万元的差距始终难以弥合,如果让双方再跑到北京来,增加额外的开销不说,对抗情绪更难以消融,刚冒头的和解心思恐怕又要收回去。”戴怡婷看向窗外,忽然有了主意——最高法第二巡回法庭就在沈阳,何不到沈阳去?把调解现场设到当事人身边,当面聊聊。

恰在这时,唐弦想到既然是最高检抗诉为案件带来转机,也许邀请检察官参与调解能够赢得刘忠的信任。

唐弦的想法让合议庭眼前一亮,“联合检察院开展调解,这可是知识产权案件中的首次尝试,值得一试。”合议庭审判长晏景兴奋地说。最高检承办本案的检察官刘玉强也爽快地答应了:“我们愿意和法院一起,把这案子彻底了了。”

“要充分发挥巡回审判的优势,把调解进一步做深做实,真正实现案结事了。”李剑当即提出要求。

戴怡婷合上案卷时,指尖触到扉页上“如我在诉”四个字,心里亮堂起来。她知道,这场向着和解的旅程该出发了。

在二巡实质解纷的24小时

“5月8日9:00北京出发;
11:45到达沈阳;
12:30至最高人民法院第二巡回法庭;
13:00展开调解;
17:10调解结束;
5月9日8:30返京。”

这是唐弦笔记本上记录的调解日志,北京到沈阳的24小时里,浓缩着承办团队为实质化解纠纷付出的奔波与坚持。

抵达沈阳时已是正午,承办团队顾不上休息,马不停蹄开始了调解工作。

调解室里,气氛起初有些凝重。

“当年能一起搭伙做事,说明彼此信得过,还是有情感基础在的。”戴怡婷先开了口,声音放得很轻。法官团队和检察官并肩而坐,对双方当事人情同此心,换位思考,认真分析双方的利益诉求,逐条分析合同履行中的过错与责任,分析案情与利害,从金额、还款方式等方面一点一点做工作。

“孙明志,你经营不易我们懂,但刘忠大爷等着钱买药,这是急事。”

“刘大爷,孙明志母亲住院确实困难,能不能在还款方式上松一松?”

情理法交织的劝说中,孙明志红了眼:“说心里话,我也想过就这样了,生活也没有希望了……”

“他妈妈生病在住院,我不是不近人情,每个月少给一点我都可以接受,就当给彼此留条路。”刘忠叹了口气,表示理解孙明志的难处。

最难的时候,唐弦看着两人紧绷的脸,甚至提出:“如果凑钱实在困难,我们可以拿自己的钱先借你垫一部分。”这句掏心窝的话让孙明志愣住了,半晌才说:“法官都做到这份上了,我再难也得想办法。”

四个小时里,“背靠背”沟通与“面对面”协商交替进行,从金额拉锯战到还款期限敲定,每一步都像在拧动生锈的螺丝,有巧劲,更有韧劲。

终于,孙明志松了口:“我凑凑钱,分期给。”刘忠沉默半晌,抹了把脸:“行,我相信法院和检察院。”

下午5时整,双方在调解协议上签字后,戴怡婷注意到,两人脸上的神情,早已褪去了往日的紧绷与对立,刘忠颤抖的手拍了拍孙明志的肩膀——十年恩怨,在这一刻,终于有了松动。

调解协议约定:尚发公司、孙明志、高伟丽自2025年5月起,每月返还刘忠5000元,至2027年4月共计返还12万元,双方就案涉合同再无其他争议。

案子走到这一步实在不容易。

“来到最高法的当事人,通常是在利益纠纷里钻了牛角尖,走不出来。”戴怡婷在法院一线深耕多年,太懂老百姓打官司的难,所以她总想着多跟当事人聊聊,把调解工作往深里做、往实里做,真正暖到他们心坎上。

而巡回审判的意义,恰是把这份心意落到实处:把法庭“搬”到当事人身边,让司法的温度流进他们心里。

民三庭副庭长郎贵梅表示:“定分是依法办案,止争是化解矛盾;定分是解决案件,止争是解决问题;定分重在止争。”

“这起案件的成功化解,离不开法检两家的同心协力。”戴怡婷感慨道,在抗诉案件中,申诉人对检察机关的信任,成了化解僵局的密钥。正是与检察机关的紧密协作、高效联动,才凝聚起破解僵局的合力,让多年纠纷终得妥善解决。

送别时,刘忠向赴沈阳办案的法官、检察官再三致谢:“感谢你们,专程来沈阳帮我解决问题!”

返程的高铁上,戴怡婷收到刘忠发来的收条照片,短短的一句“今收到”,却透着踏实。这一趟过后,她的心情也如同平稳运行的列车般安稳。

这24小时,很短,短到不够好好吃一顿饭;可这24小时又很长,长到能解开缠绕十年的心结。

(文中刘忠、沈阳尚发科技有限公司、孙明志、高伟丽均为化名)

“扎根海安很安心!”

上接第一版

墙上,一幅两米多长的政法专班协助建筑企业清欠清收工作进度表,格外醒目。

“只有清收到位,企业才能真正纾困。”政法专班成员、海安法院原副院长李宏林说,“因专班联动,解纷资源‘分合有道’——政法委负责统筹协调,法院主攻审执,住建监测工程款,公安打击恶意欠薪,财政保障应急资金。”

政法专班平日里秉持“无事不扰”理念,给予企业安心经营的环境。一旦企业发出求助,便以“有求必应”的效率迅速响应。

不久前,与该中心一墙之隔的苏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中集团),便亲身验证了这“有求必应”的承诺。

有求必应,台风下出征如何追薪保企?

走进苏中集团的荣誉陈列室,金光闪耀的鲁班奖杯无声诉说着海安“建筑铁军”的荣光。

谁承想,几年前,这家标杆企业却因合作房企爆雷导致手握百亿商票无法兑现,一时间诉讼激增、经营受限、融资困难。

雪上加霜的是,其承接的该房企海南儋州项目虽已竣工,却突遭波及。尽管当地有关部门承诺2023年12月前退还458万元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但多次追讨未果。材料商诉讼接踵而至,苏中集团举步维艰,遂向政法专班发出“求助”。

2024年9月3日,眼见农民工情绪濒临失控,周林心急如焚:“工人聚集讨薪,血汗钱一天也拖不起!”

明知17级超强台风“摩羯”正扑向海南,周林仍带领政法专班四人毅然登机飞赴儋州。

抵达后,周林一行不顾旅途劳顿及台风威胁,即刻商请儋州市住建、法院等部门就农民工工资进行协商会办。

面对专班全力解难的决心和苏中集团已提起行政诉讼的压力,儋州方面最终郑重承诺:“困难再大,春节前保证付清!”一纸会议纪要落定,苏中集团随即撤诉,避免了漫长的诉讼拉锯。

顾不上喘息,专班便马不停蹄地又投入到海南涉及苏中集团的5起材料商执行案中。其中,租赁商王永(化名)一案金额最大,当地法院裁定苏中集团需支付518万元。

驱车赶往王永所在地时,台风凶猛来袭,瞬间大雨倾盆。据同行的苏中集团副总裁王德兵回忆,当时沿途的景象触目惊心——道路积水严重,路旁大树被连根拔起、倒伏遍地。

艰难到达后,双方却在抵债房产数量上产生分歧:苏中集团方受限于资金压力,提出以3套房产抵偿的方案;而王永则对苏中集团履行能力担忧,坚持要求5套房才肯罢休。

谈判一时陷入僵局,窗外的风雨声势愈发骇人。

“3套房产与17万元现金的组合方案,已是苏中集团在现金流极度紧张的困境下能争取到的、具备即时履行可能性的最优解。”周林诚恳地说,“若执意要求超出实际支付能力的5套房产,很可能导致协议彻底‘搁浅’,最终陷入漫长的诉讼执行期,对双方都是更大损失。”

此话一出,王永抬了下眉头,随即感慨道:“就凭江苏干部这种精神,我们没有理由不答应!”

协议落地,周林一行冒雨返回,浑身湿透。打开酒店房门,地板上的积水已没过脚踝……

2025年1月27日,农历腊月二十八。历经波折,458万元工资保证金终于分毫不差汇入98名农民工的账户。

“最难熬的那一关,我们算是闯过来了!”苏中集团总裁陈永明感激地说:“政法专班接连化解这两场纠纷,为我们赢得了宝贵的喘息时间,更重要的是稳住了人心,稳住了各方对苏中集团的信心!这比什么都重要!”

从“应急处置”到“长效护航”,多走的几步有何深意?

稳固企业信心的努力,并未止步于纠纷的个案化解。

鉴于苏中集团关联案件复杂、跨域执行难等问题,2024年10月9日,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一纸执行决定书落地:指定涉及苏中集团的执行案件由海安法院集中执行。

“这能有效杜绝乱查封、滥用措施,法院可统筹协调,提升资产处置效率,实现债权受偿与企业生存发展双赢。”海安法院执行局局长毛蓉指出。据统计,涉苏中集团案件集中管辖以来,海安法院联动政法专班,履行完毕46件,标的额7839万元;和解案件42件,标的额6234万元。

由苏中集团放眼整个“建筑之乡”,政法专班护航下,行业发展正从“保生存”转向“稳中求进”——2024年,政法专班协调解封农民工工资专户42个、释放资金2亿元,协助清收资金1.5亿元,企业存活率提升至92%。

治理创新仍在裂变……

今年1月,周林又多了一个新身份——海安市法学会企业权益保护分会会长。

分会以“风险早感知、管理早跟进、矛盾早处置”为导向,构建“法律咨询+法律维权+法律体检+执法监督”多链条服务体系,将法治护航从建筑业拓展至工业、服务业。

“不仅是版图扩大,服务也更加精准。”周林用具体数据佐证了这一变化:分会针对“职场碰瓷”“恶意举报”等新型纠纷,已开展入企诊断56次,出具风险报告42份;化解纠纷36起,为企业挽回损失9000多万元。

这种精准服务的背后,是海安在建筑业纠纷治理模式上的深刻变革——实现从“被动应诉”到“主动预防化解”、从“个案处理”到“系统治理”、从“单一行业”到“多领域覆盖”、从“应急处置”到“长效护航”的迭代升级。

对于这一创新实践的价值,南通市人大代表、南通达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小建深有感触:“应提炼专班模式、分会体系等机制,形成可复制的‘行业纠纷综合治理指南’,持续发挥其在解决涉法涉诉、金融信贷等方面的作用。”

而“可复制”的价值,正迅速显现:目前,分会的“多链条服务”模式被江苏省内3个县区借鉴,用于解决制造业、文旅业纠纷。

与此同时,海安法治服务的成效已展现蓬勃活力:2024年,全市建筑业涉诉案件同比下降30%。得益于纠纷化解效率的显著提升,建筑企业更有底气开拓海外市场,当年新增海外工程合同额达2.3亿美元。

“扎根海安很安心!党和政府的有力纾困,让企业信心倍增。”正如陈永明所言,经历风雨洗礼的“建筑之乡”,其发展的“城市脊梁”正在重新挺立、愈发坚实。

微Q新闻

【广东江门中院】

“报名+摇珠”破解司法鉴定效率难题

本报讯 7月16日,广东省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台《关于试行“报名+摇珠”司法委托专业机构选定方式的工作方案》,明确在房地产评估、资产评估、土地评估类案件中,以“报名+摇珠”方式选定鉴定机构,着力破解司法鉴定周期长、效率低等难题。

据介绍,鉴定案件普遍存在程序失范、周期冗长等问题。法院通过摇珠方式从资质名册中选定鉴定机构,被选机构可能出现不受理、怠于履职等情况,导致司法程序“空转”。此次推行的“报名+摇珠”方式赋予了专业机构一定的自主权,有参与意向的机构可于委托公告发布3日内线上报名,法院随后采用摇珠方式,从报名机构中确定正选和备选机构,从源头上降低反复摇珠造成的时间损耗,进一步提升了司法委托效率。 (丁 洁)

【陕西紫阳县法院】

加强苍鹭栖息地保护司法协作

本报讯 为切实保护苍鹭栖息地的生态环境和生物多样性,7月14日,陕西省紫阳县人民法院联合县林业局、高桥镇政府共同开展“守护苍鹭·法护青绿”活动。

活动现场,紫阳法院从涉生态保护非诉执行案件的办理流程、典型案例及成效等方面切入,重点分析了当前保护工作中可能面临的法律风险点,提出了“源头预防、多元化解”的纠纷解决思路,为司法护航绿色发展提供了实践参考。随后,三方共同签订了《关于共建裴坝村苍鹭栖息地生态环境保护司法协作框架协议》,细化苍鹭保护举措,加强信息共享与工作联动,健全长效保护机制,推动形成司法保障、属地落实的协同保护格局。 (高小茹)

【新疆兵团二师法院】

简案快审助力香梨产业发展

本报讯 “没想到这么快就拿到了货款,解了我们的燃眉之急!”7月14日,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师中级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某香梨种植专业合作社负责人老张握着法官的手连声道谢。

去年,该合作社与某公司签订香梨购销合同,对方一直拖欠货款,导致合作社无法按时支付农户收购款。眼看香梨成熟季临近,老张来到法院。经诉讼服务中心法官调解,某公司当场支付了全部欠款。

为护航库尔勒香梨特色产业发展,二师两级法院建立涉香梨企业纠纷“四优先”绿色通道,确保案件第一时间进入司法程序;组建由资深法官牵头的民事审判速裁团队,制定标准化办案流程。2024年以来,二师两级法院一审买卖合同案件平均立案用时仅1个工作日,整体办案周期压缩至15天。 (冯亚瑞)

【吉林集安市法院】

成立涉企纠纷司法联动服务中心

本报讯 近日,吉林省集安市人民法院涉企纠纷司法联动服务中心揭牌成立。该中心旨在通过整合司法与社会资源,构建高效、便捷、多元的涉企纠纷解决机制,为辖区企业健康发展注入强劲司法动能。

据介绍,服务中心将打破传统纠纷解决模式的壁垒,联合市场监管、工商联等多方力量,形成“预防+调解+审判”的全链条服务体系。一方面,在法院设立涉企服务窗口,开通民营企业意见专线,及时解答企业经营中遇到的各类法律问题;另一方面,通过整合司法资源,联合专业调解员、行业专家等多方力量,为涉企纠纷提供多元化解途径,力争将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减轻企业的诉讼负担。 (崔馨元)

社址:北京市东城区东花市北里西区22号(南区) 邮政编码:100062 法院公告办理咨询、广告办理咨询:(010)67550885/6/7 广告传真:(010)67550886 广告发布登记:京东市监广登字20190013号 人民法院新闻传媒总社出版 今日四版 零售:每份1.1元 印刷: